

浙考发〔2019〕5 号

**关于做好 2019 年度二级建造师**

**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**

各市及义乌市人事（人力资源）考试办公室（中心）、省直和中 央部属在浙有关单位：

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《关于 2019 年度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（统考卷）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建注函

〔2019〕2 号）和浙江省人力社保厅、浙江省建设厅《关于规范 完善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有关制度的通知》（浙人社发〔2016〕 8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我省 2019 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考试时间、科目及地点

考试定于 5 月 25 日至 26 日举行，具体时间和科目为：

5 月 25 日 上午 9:00-12:00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

下午 2:00-4:00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

5 月 26 日 上午 9:00-12:00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（6 个专 业）

考点分别设置在省直、各设区市及义乌市，具体考地以准考 证载明为准。

二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凡遵纪守法，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均可报名参加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（报名时选择的级别为“考全科”）：

1、取得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中专以上学历，并从事建设工 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2 年；

2、取得非工程类或非工程经济类中专以上学历，并从事建 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2 年，受聘担任工程或工程经济类专 业技术职务的人员。

（二）报考条件中的专业工作年限均计算到报考当年年底； 具体专业细分见报名网上提供的“专业对照表”。

（三）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科目分为建筑工程、公路工 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矿业工程和机电工程 6 个专 业，考生可根据实际工作选择其中一个专业报考。已获得某一专 业成绩合格证明的人员，可在余下的专业科目中，选择其中一个 专业科目报考（报名时选择的级别为“相应专业”）。

报考条件咨询电话：0571-85216767、89892142。

三、报考流程和注意事项

报名人员于 3 月 6 日至 20 日登录浙江人事考试网

（[http://www.zjks.com](http://www.zjks.com/)），一次性完成报名和交费流程。

（一）报名人员应按报名系统规定的流程和要求，在作出符 合报考条件等真实性承诺后如实填报“报名表”，同时上传考生 本人的电子证件照（照片要求及处理方法见浙江人事考试网首页 的“办事指南”栏目）。

（二）报名人员在填报完信息，并确认无误后点击“确认” 或打印“报名表”后，即可进行网上交费。打印的“报名表”供 考生留存备查。

（三）报名人员在填报信息时要认真检查，重点防止填错姓 名、身份证号和手机号，防止选错考区、报名点、考试级别和专 业科目，以及防止传错照片等，务必经反复检查，确认无误后再 点击“确认”或打印“报名表”。若发现报名信息有误，在网上 交费前可自行修改，网上交费后则不能再修改，若需修改的须联 系省人事考试办公室处理。

（四）在 2018 年度报考过二级建造师（考全科），凡交费 成功的，无论是否到过现场参加考试，今年继续报考原专业的， 均按“老考生”报名，其他人员（包括“老考生”更换了专业的 人员）均按“新考生”报名。若“老考生”更换了专业或报错了 级别，原合格成绩不能使用。

（五）已在网上交费的考生，请于 5 月 20 日至 24 日登录浙 江人事考试网在线打印“准考证”（不得下载后离线打印和自行

修改准考证），按“准考证”规定的时间、地点和要求参加考试。 若发现准考证信息有误，应在考前联系所在考区（省直、设区市 及义乌市）的人事考试机构处理。

（六）考生应对照报考条件诚信报名，原则上只能在现工作 地或户籍所在地报考。由于整个报考过程均由报名人员自行在网 上完成，提醒报名人员务必认真核对报名信息和信守承诺。如属 报名人员传错照片，填错信息（如姓名、证件号或手机号），选 错考区、报名点、考试级别、考试专业和科目，以及未交费或错 交费、不符合报考条件等，造成参加考试、试卷评阅、通信联络、 成绩使用等受影响的，由报名人员自负责任。未在规定时间交纳 考试费用和打印准考证的，视为自动放弃报名和考试。

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：0571-88396764、88396765。

四、收费标准和交费方式

根据《浙江省物价局、财政厅关于调整我省职业资格考试费

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浙价费〔2016〕71 号）文件规定，考试收 费标准《建设工程施工管理》、《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 知识》 为每人每科 55 元；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为每人 75 元。报名 人员在网上报名的同时，通过支付宝支付方式，直接在网上完成 交费。考生的交费票据，在考试当日到考点指定教室领取或由监 考人员发给。

五、考试题型和相关规定

考试命题依据《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》（2019 年 版）。

《建设工程施工管理》和《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》为客 观题，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上填涂作答；《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》 包括客观题和主观题，在答题卡对应位置上分别用 2B 铅笔填涂 作答和用黑色墨水笔书写作答。各科试卷空白处可作草稿纸使 用。

考生应考时，可携带黑色墨水笔、2B 铅笔、橡皮、卷（削） 笔刀、计算器（免套、无声、无文本编辑存储功能）、计时器（无 声、无收发、无编辑储存功能）。

考生必须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方可入场（两证缺一不 可），开考 5 分钟后禁止入场。严禁将手机、具有收发和存储功 能的电子设备、提包和资料等物品带至座位。严禁将试卷、答题 卡及考试信息带出或传出考场。严禁提前或超时答题。在答题前 应仔细阅读题本封二和答题卡首页的“注意事项”或“作答须知”， 用规定的笔具在相应的区域内涂写基本信息和作答。要检查题本 和答题卡，如有质量等问题应当即举手报告。答题卡不得折叠和 污损，也不得作与考试无关的标记。否则，若影响成绩后果由考 生自负，涉及违纪的按相关规定处理。考生答题卡污损和答错位 置的不得更换。

为确保考试公平公正，在阅卷过程中将实施雷同技术甄别， 若被甄别为雷同答卷的考试成绩将按无效处理；若查明抄袭他人

或用其他手段作弊雷同的，同时将按违纪处理。提醒广大考生务 必诚信参考，同时看管好本人的作答信息。

考试期间考场内实施全程监控。

六、考试成绩公布与成绩合格证明

经省有关部门核准考试成绩和下发合格人员文件后，在浙江

政务服务网（[http://www.zjzwfw.gov.cn](http://www.zjzwfw.gov.cn/)）上公布考试成绩和电 子成绩合格证明，届时，考生可上网查询并下载打印考试成绩和 成绩合格证明。

报考全科的须在连续 2 个年度内、报考相应专业的须在 1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，方可获得成绩合格证明。考生可凭 成绩合格证明参加继续教育和申请注册（继续教育和注册事项按 省建设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执行）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二级建造师考试报考人数多，影响大,备受社会关注，各市 人事考试机构和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，通力协作，认真做好各环 节的考务工作（具体工作计划见附件 1）。要协调教育（学校）、 公安（治安、网监、交管）、经信（无线电管理）等职能部门加 强对考试的服务和安全管理。全体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要严格遵 守考试纪律，对考试舞弊者，一经发现，将严格按照《专业技术 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第 31 号令）和

《人事考试工作人员纪律规定》等处理；对主观违纪行为，将按

有关规定在“信用浙江网”上予以公布，确保考试工作的公平公 正和顺利实施。

附件: 1.2019 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

2.2019 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试卷预订单

浙江省人事考试办公室 2019 年 2 月 1 日

抄送：省人力社保厅专技处、省建管局，各市建委（建设局、 建管局）、义乌市建设局。

浙江省人事考试办公室综合科 2019 年 2 月 1 日印发